



中期報告 2017



PAN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桐成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11

目錄

公司資料	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5
主席報告	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8
獨立核數師報告	11	財務報表附註	20
簡明綜合損益表	13	其他資料	40
簡明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	14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林溫河先生(行政總裁)
何漢清先生(營運總監)

非執行董事：

徐乃成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伯卿先生
雷壬鯤先生
許亮清女士

審核委員會

盧伯卿先生(主席)
雷壬鯤先生
許亮清女士

薪酬委員會

雷壬鯤先生(主席)
盧伯卿先生
徐乃成先生

提名委員會

許亮清女士(主席)
雷壬鯤先生
徐乃成先生

註冊辦事處

3rd Floor, J&C Building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VI VG 1110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荃灣楊屋道8號
如心廣場第2座16樓1603A室
電話：(852) 3166 8282、傳真：(852) 3166 8299
網站：www.pantronicshk.com
www.irasia.com/listco/hk/pantronics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香港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13樓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合規顧問

八方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88號
南豐大廈
8樓802-805室

公司秘書

岑偉棠先生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桐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成功上市，這是本公司發展的一個重要里程碑。上市將為我們提供所需的財務實力及使我們獲取資本，從而促進公司未來增長和業務發展以及開展策略計劃。

為此，本人很高興向閣下報告我們從目前位於松崗的生產設施遷至位於深圳市光明新區的全新自成一體租賃製造設施的最新進展。新設施現正進行夏季開始遷入前的若干調整及裝修，且我們正在投資於新設備。遷址完成後，我們將會更為精簡及具備更佳條件，令我們能夠提高產能及效率，得以在更多競爭中取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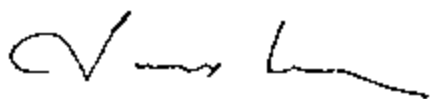
綜觀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業績，若不計及一次性項目及與一家上市實體有關的行政成本增加，相關經營業績顯示收益和盈利能力均有所改善。儘管目前環球經濟及政治狀況並不明朗，我們從主要客戶及市場仍看見一些令人鼓舞的增長跡象。

有見於相關經營盈利能力改善，勝於預期的本期業績，且資產負債表亦報穩健，董事會欣然宣佈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港仙(15,000,000港元)。

展望未來，二零一七年的營商環境仍然挑戰重重。遷至新址無疑既充滿挑戰也是新機會：我們必須對於業務營運的遷址實施嚴格控制，同時要滿足客戶要求、開發新產品及尋求商機，藉以拓展集團產品及客戶基礎。中國政府的「中國製造2025」戰略計劃及「一帶一路」政策對於本集團未來增長計劃起了重要作用。該等策略旨在將中國製造業由產量領先提升為以質取勝，以及進一步強化中國與歐亞各國之間的聯繫和貿易關係，而我們的首要任務是要從在這潛在的未來增長中獲益。

股東的利益(特別是長期股價穩定升值)繼續是我們首重之事。我們將會致力於明智運用上市所得款項，以實現持久增長，使我們的股東及本集團的所有其他持份者得益。

本人藉此機會，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所有為我們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各方，包括董事會成員、我們的管理團隊、員工、客戶，以及我們的股東。



主席
徐乃成

香港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概覽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上市日期」），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這在本公司的歷史及戰略發展中是一個重要里程碑。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提升我們的公司形象，加強我們的資本基礎，及使我們能夠實施我們的業務策略。由於上市日期與本中期報告日期之間間隔期間相對較短，本集團仍處於實施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其業務策略及計劃的初始階段。然而，我們欣然報告，搬遷我們目前位於松崗工廠的製造設施至深圳地區一處完備的租賃製造設施進展順利：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就位於深圳市光明新區的新場所簽訂租賃協議，該場所目前正在進行搬遷我們的業務營運之前的若干調整及裝修。

儘管美國及歐洲的經濟持續放緩，本集團的收入仍然實現**8.4%**的增長，向其最大客戶的銷售增加以及推出新產品以補充和增加其產品範圍。毛利增加**13.5%**，乃由於銷售增加以及工資率相對穩定及經營效率提升。

於本期間，本集團面臨多項挑戰，包括中國新年期間臨時工短缺及若干客戶降低銷售價格的持續壓力。儘管如此，本期間本集團業務營運的管理仍繼續取得巨大成功。

不計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分別產生的一次性上市開支**5.9**百萬港元及**5.1**百萬港元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產生的搬遷成本**0.6**百萬港元及重複租金成本**1.4**百萬港元的影響，本期間經調整除所得稅前溢利**13.1**百萬港元與上期的**14.6**百萬港元相若。鑒於本期業績現計及與一家上市公司有關的邊際成本約**5.5**百萬港元，本公司取得不俗業績，表明相關業務營運蒸蒸日上。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127.0**百萬港元增加**10.7**百萬港元或**8.4%**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137.7**百萬港元。儘管歐洲及美國經濟下滑，我們實現銷售增加，主要是因為最大客戶對螺管線圈需求增加。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製造費用，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分別為**107.5**百萬港元及**100.4**百萬港元，分別佔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收益的**78.1%**及**79.0%**。儘管銷售成本的變動與收益一致，但原材料成本下降、勞動力價格相對穩定及持續成本效益確保銷售成本佔收益的比例下降。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分別為**30.2**百萬港元及**26.6**百萬港元，毛利率分別為**21.9%**及**21.0%**。

毛利率上升反映出銷售增加及原材料成本(主要是銅成本)下降連同最低勞動力價格與上一年度相比保持不變的共同影響。因我們租賃現有製造場所及新租賃場所而產生的重複租金成本**1.4**百萬港元的不利影響抵銷了此項。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認證及檢查費用、樣品銷售及向客戶收取的返工成本，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增加約**0.3**百萬港元，這與本期間本集團的銷售活動增加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3.5**百萬港元增加**0.2**百萬港元或**7.0%**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3.7**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銷售額水平上升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9.1**百萬港元增加**7.2**百萬港元或**79.7%**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16.3**百萬港元。該增加包括與本集團上市地位有關的額外總部成本約**5.5**百萬港元，包括但不限於總部租金增加之外的董事薪酬、薪金成本以及法律及專業成本。此外，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成本其中包括本公司製造基地搬遷相關成本**0.6**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仍保持穩定為**0.6**百萬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則為**0.7**百萬港元，這是因為提取借款相對穩定。

上市開支

本集團產生上市開支約**32.0**百萬港元，其中：**17.2**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在損益內支銷；**5.9**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在損益內支銷(二零一六年—**5.1**百萬港元)；及**8.9**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在股份溢價儲備中扣除。

除所得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9.5**百萬港元減少約**4.3**百萬港元或**45.6%**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5.2**百萬港元。不計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分別產生的一次性上市開支**5.9**百萬港元及**5.1**百萬港元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產生的搬遷成本**0.6**百萬港元及重復租金**1.4**百萬港元的影響，本期間經調整除所得稅前溢利**13.1**百萬港元與去年的**14.6**百萬港元相若。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業績包括與一家上市公司有關的邊際成本約**5.5**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3.3**百萬港元減少約**0.3**百萬港元或**9.7%**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3.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稅率分別為**35.1%**及**58.2%**。不計不可扣稅上市開支的影響，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的實際稅率將分別為**22.8%**及**27.2%**。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稅率較高反映本公司缺少應課稅收入來抵銷可扣稅開支。

期內溢利

我們的純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6.2**百萬港元減少約**4.0**百萬港元或**65.0%**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2.2**百萬港元。溢利減少反映於本期間產生的搬遷成本及與本集團新上市地位有關的額外行政成本約**5.5**百萬港元。招股章程中已提醒因搬遷及上市影響而令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財務表現轉差。不計一次性成本及額外行政費用，與去年同期相比，董事對相關溢利及收益增加表示滿意。

股息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一日，董事批准派付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15,000,000**港元（每股普通股**5**港仙）。該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分派予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該股息尚未入賬為負債。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我們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為營運提供資金。然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現金流量因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而受到重大影響。下表概述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現金淨額連同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狀況：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0,898	74,456
減：計息銀行借款	<u>(34,698)</u>	<u>(39,682)</u>
現金淨額	<u>76,200</u>	<u>34,774</u>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狀況持續穩健。展望未來，在透過使用經營活動所得現金鞏固流動資金狀況的同時，我們預期將按招股章程所載方式將資源用於營運及擴展計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1.6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經營活動所得12.5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現金流量減少是因為除所得稅前溢利減少、存貨增加、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及已付稅項增加。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0.6百萬港元，而於比較期間則為0.4百萬港元。本期間流出包括資本開支0.6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0.4百萬港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50.2百萬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則為43.1百萬港元。本期間現金流包括根據公開發售發行股份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94.5百萬港元，並被於權益扣除的交易成本8.9百萬港元、股息付款30.0百萬港元及銀行借款減少5.0百萬港元所抵銷。上期流出包括股息付款28.5百萬港元及銀行借款減少14.0百萬港元。

資本開支

本期間的資本開支(由內部資源及信貸融資撥付)為0.6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0.4百萬港元)。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在香港及中國的全資附屬公司的銀行融資約為**108.1**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108.6**百萬港元)，包括透支、保密性發票及進口貸款。該等融資以若干要員保險及品頂實業所有資產的債權證作抵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保密性發票融資提取的款額為**28.5**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32.9**百萬港元)，進口貸款融資為**6.2**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6.8**百萬港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擁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零港元)。

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資本承擔約**39.9**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零港元)，涉及購買新機器及設備用於安裝新生產線及深圳新製造設施的租賃裝修。

我們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合約承擔包括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有關租賃物業的最低租賃付款約**65.3**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6.2**百萬港元)。該增加涉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深圳市光明新區新生產設施訂立的租約。

僱員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868**名僱員(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776**名僱員)任職於香港、中國及美國。期內僱員增加反映出銷售收益增加。僱員薪酬乃根據其表現及工作經驗釐定。本集團亦採納若干花紅計劃，該計劃乃根據本公司及個人僱員的業績等若干標準每年釐定。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僱員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約為**33.7**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30.2**百萬港元)。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根據發售價每股股份 1.50 港元計算及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後)約為 62.5 百萬港元。根據招股章程的披露資料，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估計所得款項用途			
	按招股章程 分配的實際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已訂約 百萬港元	估計完成 成本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理順及現代化生產工藝	29.4	1.8	27.6	29.4
新製造設施的租賃裝修	15.4	8.2	2.3	10.5
	<u>44.8</u>	<u>10.0</u>	<u>29.9</u>	<u>39.9</u>
生產額外存貨	10.3	—	9.9	9.9
搬遷成本	6.9	—	7.8	7.8
一般營運資金	0.5	—	4.9	4.9
	<u>62.5</u>	<u>10.0</u>	<u>52.5</u>	<u>62.5</u>

由於上市日期至編製本中期報告期間較短，本集團仍在初步實施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策略及措施。然而，本集團全面履行其業務發展計劃並將致力達成招股章程內所載的承諾及承擔。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預期上文所披露的所得款項用途計劃並無任何重大變動。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於香港的銀行。

展望

我們的主要業務目標是實現當前業務的可持續發展，同時增強實力，開拓更多商機。

為此，我們擬精簡及現代化生產工藝，提高生產效率以及使我們能夠把握螺管線圈市場的預料增長。當中涉及將我們於松崗廠的現有製造設施搬遷至位於深圳地區自成一體的租賃製造設施。除搬遷至新址外，我們計劃投資於新廠房及設備。我們相信透過精簡及現代化生產工藝，我們將可提高產能，從而享受規模經濟效益及生產效率，令我們能夠在更多競爭中取勝及改善我們的財務表現。

螺管線圈的生產、充電器解決方案及電源及LED照明(我們的主要產品組別)的特點是技術發展迅速。為在不斷發展的技術進步中與時俱進及緊跟市場及客戶需求，我們計劃通過繼續投資高素質及訓練有素的僱員以及使用現有設施(如注塑射製模)提升我們的產品開發能力，以擴大我們的核心競爭力。

此外，我們過去專注於根據客戶要求設計及製造，而不是我們自有品牌的發展及推廣。我們相信，為推廣及提升我們的產品及企業認知度，我們須更積極地開展營銷及推廣活動。為此，我們已重建銷售及營銷團隊並計劃招募更多營銷人員，參與更多營銷網絡活動，綜合我們的產品開發能力，提升及擴大我們的客戶基礎。初步工作集中在中國進行，之後隨著我們的能力提高及資源增加，將會擴大範圍進行。

我們的戰略計劃主要為擴大及增加螺管線圈業務的市場佔有率。根據行業市場研究資料，未來幾年中國螺管線圈總產量預期大幅增長。我們於中國的市場佔有率相對較小。如招股章程所述，我們已與最大客戶訂立無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以成立合資公司在中國從事螺管線圈的生產，其後供應予最大客戶及其他潛在客戶。本公司將擁有合資公司多數股權，並對其營運行使控制權。我們現正磋商有關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董事相信合營企業能夠提高我們的市場佔有率、使我們受益於中國的預期增長及開發極具價格競爭力的產品。

二零一七財年是本集團忙碌的一年，我們將落實多個業務目標以及管理相關現有業務。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業績反映在搬遷成本及與一家上市公司有關的邊際成本之外上市成本的不利影響。二零一七財年餘下期間的業績將繼續因與業務措施有關的初步成本而受到不利影響。然而，本集團的策略是實現未來及中長期可持續發展，並提高股東價值。

獨立核數師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852 2218 8288
傳真：+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桐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 13 至 39 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桐成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及列報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此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協定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而編製。

BDO Limited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是一家香港有限公司，為一家英國擔保有限公司BDO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成員，並構成由各獨立成員公司組成的BDO國際網絡的一部分。



其他事項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要求的比較資料。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比較資料乃基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的比較資料以及相關解釋附註尚未經審核或審閱。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招永祥

執業證書號碼：P04434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一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6	137,672	126,986
銷售成本		(107,454)	(100,372)
毛利		30,218	26,614
其他收入	7	1,496	1,161
利息收入	8	23	53
銷售及分銷開支		(3,716)	(3,472)
行政開支		(16,333)	(9,089)
融資成本	9	(642)	(669)
上市開支		(5,873)	(5,090)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	5,173	9,508
所得稅開支	11	(3,010)	(3,334)
本期間溢利		2,163	6,17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2,163	6,174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仙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仙 (未經審核)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3	0.77	2.61

簡明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	2,163	6,174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時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1,910)	(1,546)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910)	(1,54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253	4,62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5,617	16,502
經營租賃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38	355
		15,955	16,857
流動資產			
存貨		28,639	21,48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58,015	62,869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955	247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3	—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0,898	74,456
		198,520	159,06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52,269	59,582
銀行借款	17	34,698	39,682
應付股息		—	30,000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1
應付稅項		9,072	14,379
		96,039	143,644
流動資產淨值		102,481	15,41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18,436	32,27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8	1,408	1,300
資產淨值		117,028	30,973
權益			
股本	19	300	—
儲備		116,728	30,9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17,028	30,97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留存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	—	—	(2,495)	4,758	(8,148)	36,858	30,973
發行股份(附註19(v))	237	—	—	—	—	—	237
根據公開發售及配售已發行股份 (附註19(vi))	63	94,437	—	—	—	—	94,500
公開發售及配售應佔交易成本 (附註19(vii))	—	(8,935)	—	—	—	—	(8,935)
與擁有人之間的交易	300	85,502	—	—	—	—	85,802
期內溢利	—	—	—	—	—	2,163	2,163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時 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1,910)	—	(1,91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910)	2,163	253
撥付法定儲備	—	—	—	497	—	(497)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300	85,502	(2,495)	5,255	(10,058)	38,524	117,02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留存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	1	—	(2,495)	3,950	(5,283)	81,502	77,675
已付股息(附註12)	—	—	—	—	—	(28,500)	(28,500)
購回股份(附註19(ii))	(1)	—	—	—	—	—	(1)
股份發行(附註19(ii))	—	—	—	—	—	—	—
與擁有人之間的交易	(1)	—	—	—	—	(28,500)	(28,501)
期內溢利	—	—	—	—	—	6,174	6,174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1,546)	—	(1,54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546)	6,174	4,628
撥付法定儲備	—	—	—	404	—	(404)	—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	—	(2,495)	4,354	(6,829)	58,772	53,80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	5,173	9,508
調整：		
經營租賃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攤銷	17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23	1,09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	(762)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642	669
利息收入	(23)	(53)
存貨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52	(572)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6,884	9,906
存貨增加	(7,203)	(3,27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7,920	11,553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增加	(715)	(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10,372)	(1,842)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3,486)	16,341
已付所得稅	(8,101)	(3,842)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1,587)	12,499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81)	(426)
銀行存款及結餘賺取的利息	23	53
應收／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14)	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72)	(37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信託收據及出口貸款的現金流出淨額	(590)	(6,140)
發票貼現融資所得款項	127,200	140,455
償還發票貼現融資	(131,594)	(148,277)
已付銀行借款的利息	(642)	(669)
已付股息	(30,000)	(28,500)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237	—
根據公開發售及配售已發行股份	94,500	—
公開發售及配售應佔交易成本，於權益扣除	(8,935)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0,176	(43,13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1	38,017	(31,004)
匯率變動的影響		(1,575)	(1,197)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4,456	67,264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0,898	35,0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0,898	35,063

1. 一般資料

桐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一九九零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Newhaven Corporate Services (BVI) Limited, 3rd Floor, J&C Building,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the BVI及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荃灣楊屋道8號如心廣場2座16樓1603A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按電子製造服務基準從事多種能源相關及電動／電子產品的合約製造。此業務分部是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部資料的基準。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新浪投資有限公司(「NWC」，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將至成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視為最終控股公司。最終控股方為徐乃成先生。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a)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和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而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已採納下文所披露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包括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獨立的實體核數師進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

中期財務報表並無載列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要求的所有資料及披露，因而須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非另有說明，中期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b) 採用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起生效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c) 已採用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多項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以及詮釋已刊發，惟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尚未生效，因而並無應用於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本集團現時正評估該等新公佈的潛在影響。董事目前認為該等新公佈的應用於應用時不大可能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估計

為遵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管理層在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可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管理層於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就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所作出重大判斷以及估計及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應用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者相同。

4. 財務風險管理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承受不同種類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利率風險、公平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集中於金融市場的未能預計因素，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由主要管理層根據本集團董事批准的政策執行。本集團並無書面風險管理政策。然而，本公司董事與主要管理層定期會面並緊密合作以確定及評估風險，並制定管理財務風險的策略。

中期財務報表不包括須載列於年度財務報表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確保有足夠資金可供動用以償付與其金融負債有關的承擔。

本集團透過定期嚴密監控短期及長期現金外流管理其流動資金所需。本集團主要利用現金滿足其最多30日期間內的流動資金所需。當確定長期流動資金所需時，將考慮對長期流動資金需要進行融資。

下表為根據報告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為止的剩餘期限以相關到期組別對本集團按淨額結算的金融負債所作的分析。以下為根據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作出的合約到期日分析。

	賬面值 千港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2,099	52,099	52,099
銀行借款	34,698	34,698	34,698
	86,797	86,797	86,797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經審核)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8,235	58,235	58,235
銀行借款	39,682	39,682	39,682
應付股息	30,000	30,000	30,000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	1	1
	127,918	127,918	127,918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確定其營運分部並基於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制定戰略決策)呈報的內部財務資料編製分部資料。由於管理層將本集團業務視為單一營運分部，故並無進一步呈列營運分部的分析。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申報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並已根據該等報告確定營運分部。管理層透過計量收益及除所得稅前經營業績評估該單一分部的表現。

該單一分部的資產總值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資產總值計量。該單一分部的負債總額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負債總額計量。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內地、香港、英國(「英國」)、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日本。以下載列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不論貨物來源)的收益分析：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中國內地	11,013	10,689
— 香港(註冊地點)	814	1,480
美國	72,048	67,164
英國	17,942	14,449
歐洲其他地區	13,419	13,652
日本	14,631	11,220
其他	7,805	8,332
	137,672	126,986

上述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所在地作出。

上文「其他」指對各自佔本集團收益總額低於10%的多個國家作出的銷售。

5. 分部資料—續

來自主要客戶(各自佔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益 10%或以上)的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 A	49,333	38,403
客戶 B	22,459	22,612
客戶 C	13,771	不適用
客戶 D	不適用	13,763
客戶 E	不適用	13,422

以下為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的賬面值分析：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1,574
中國內地	14,376	15,660
其他	5	6
	15,955	16,857

6. 收益

收益指所供應貨物的發票總值減折讓及退貨。

7. 其他收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雜項收入	1,496	1,161

8. 利息收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存款及結餘賺取的利息	23	53

9. 融資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的利息	642	669

10. 除所得稅前溢利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經營租賃項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7	17
核數師薪酬		
— 核數服務	389	209
— 其他服務	386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07,454	100,37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23	1,099
匯兌收益淨額	(1,181)	(247)
存貨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52	(572)
已租物業的最低租賃款項	3,961	2,02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	(76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33,710	30,192

11. 所得稅開支

本期間所得稅開支由以下各項組成：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香港：		
本期間撥備	1,240	1,337
即期所得稅－境外：		
本期間撥備：		
中國內地	1,656	1,797
美國	6	—
	1,662	1,797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18)	108	200
所得稅開支	3,010	3,334

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按稅率 16.5%(二零一六年－16.5%)計算。

二零一五年四月，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對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的利得稅事宜進行稅務審核而向該附屬公司查詢資料，隨後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及二零一六年二月對過往年度的香港利得稅進行評稅。本集團其後不認可所作出的評稅。此外，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同一附屬公司接獲稅務局額外查詢資料。董事認為，稅務審核／資料查詢尚處於初步階段，現階段評估其可能對本集團造成的潛在財務影響(如有)不切實際。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就該等司法權區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現行地方稅率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內地相關法律法規計算。本期間所得稅稅率為 25%(二零一六年－25%)。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盈利應佔的股息已由品頂實業有限公司(「品頂實業」)全資中國附屬公司深圳品泰電子有限公司(「深圳品泰」)匯至品頂實業有限公司。該項交易產生按匯入盈利 5% 計算的預扣稅。由於深圳品泰可能會於可預見未來繼續分配盈利，本公司已決定按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未匯出盈利的 5% 計提預扣稅遞延稅項撥備 1,408,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1,300,000 港元)。

12. 股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8,500,000 港元(每股普通股 42,500 港元)已派發予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 NWC，派發詳情如下：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六日 1,500,000 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4,000,000 港元；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四日 3,000,000 港元結餘。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宣派中期股息 50,000,000 港元(每股普通股 250,000 港元)，當中 20,000,000 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派付，但其餘宣佈將予派付的 30,000,000 港元後來由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撤銷。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宣派第二次中期股息 30,000,000 港元(每股普通股 150 港元)，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派付。該股息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確認為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一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批准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支付中期股息 15,000,000 港元(每股普通股 5 港仙)。該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分派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該股息尚未列賬為負債。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被視作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163	6,174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	282,346,154	237,000,000
	港仙 (未經審核)	港仙 (未經審核)
每股基本盈利	0.77	2.61

13. 每股盈利－續

每股基本盈利－續

附註：

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所用 282,346,154 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包括：(i)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的 200,000 股普通股；(ii)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向直接控股公司 NWC 發行及配發的 236,8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普通股；及 (iii)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在香港聯交所以公開發售及配售方式配發的 63,000,000 股普通股。

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所用 237,000,000 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包括：(i)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的 200 股普通股；(ii)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向 NWC 發行及配發的 2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普通股及本公司購回並註銷原由 NWC 持有的本公司 200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的普通股；及 (iii)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的股東決議案向 NWC 發行及配發 236,8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普通股，猶如該等發行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最早報告期初)進行。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為 581,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26,000 港元)。

折舊 1,023,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099,000 港元)已自綜合損益表扣除。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49,573	52,882
減：減值撥備	—	—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49,573	52,88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442	9,987
	58,015	62,869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基於其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經營一項資產抵押貸款融資。由於本集團保留已貼現貿易應收款項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故貼現交易並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的規定。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即使貿易應收款項已合法轉讓予金融機構，貿易應收款項54,46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56,034,000港元)將繼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於收取貿易應收款項或本集團清償金融機構蒙受的任何虧損之前，貼現交易所得款項作為資產抵押融資計入借款。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抵押貸款負債28,49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32,889,000港元)(附註17)。

於報告日期，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60天	38,310	37,749
61至90天	7,894	9,011
91至120天	3,274	5,293
超過120天	95	829
	49,573	52,882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多名客戶有關。

於本期間，本集團視乎其貿易客戶的信貸狀況及地理位置而給予彼等介乎30至120天(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30至120天)的信貸期。本公司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	—	817
已撥回減值虧損	—	(762)
撇銷不可收回款項	—	(55)
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	—

本集團已就有證據顯示未償還款項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作出全數撥備。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但未減值、基於到期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44,779	51,779
逾期0至60天	4,789	1,085
逾期61至90天	5	16
逾期91至120天	—	2
	4,794	1,103
	49,573	52,882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在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多名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2,290	31,47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979	28,112
	52,269	59,582

於報告日期，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60天	23,705	22,899
61至90天	4,426	5,438
超過90天	4,159	3,133
	32,290	31,470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計入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其他應付款項為就其產生的股份上市開支而預收直接控股公司NWC的款項1,214,000港元。

17. 銀行借款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均有抵押)包括：		
出口發票／貸款融資	6,203	6,793
資產抵押貸款	28,495	32,889
透支及銀行借款總額	34,698	39,682
須於以下期限償還的銀行借款：		
於一年內或按要求	34,698	39,682

資產抵押貸款指於並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終止確認規定的票據貼現交易中獲得的融資款項。相關金融資產計入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5)。

以港元及美元(「美元」)計值的銀行借款按與借貸國家適用的相關優惠利率及固定利率掛鈎的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浮息借款的實際年利率分別介乎3.0%至4.0%(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3.0%至4.0%每年)。

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公平值(按於報告日期現行市場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予以釐定)與其賬面值相若。

有關已抵押資產的詳情，請參閱附註22。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銀行融資須待契諾達成方可作實。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內，關於銀行提供的資產抵押貸款融資，本集團附屬公司之一未能維持其經調整綜合有形淨值不低於財務契諾規定的10百萬美元。在發現有關違反情況後，於銀行融資的年度審閱時，本公司董事通知銀行。儘管該附屬公司違反了該財務契諾條款，但銀行並無要求提早償還貸款或採取其他行動。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七日，磋商過程結束，而貸款銀行向附屬公司授出豁免遵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財務契諾並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起自銀行融資撤銷該契諾。

18. 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為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及有關變動。

	有關未分派溢利的預扣稅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經審核)	1,300	900
自綜合損益表扣除(附註11)	108	200
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未經審核)	1,408	1,100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預扣稅。該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盈利。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訂有稅項條約，則可應用較低預扣稅稅率(5%)。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5%。因此，本集團須就其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的盈利所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按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未匯出盈利的5%計提預扣稅遞延稅項撥備1,40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1,300,000港元)。

於報告日期，根據估計未來溢利流，本集團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性差額的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總值(未應用各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可供抵銷未來溢利，有關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未動用稅項虧損	77,802	77,802
其他暫時性差額	3,855	3,855
	81,657	81,657

本集團僅於可合理預期稅項虧損及抵免將於可見將來獲動用的情況下，就該等稅項虧損及其他稅項抵免錄得遞延稅項資產。根據預測收入流及經考慮潛在未來盈利的波動性後，本集團預期於可見將來並不會動用任何重大比例的該等未確認稅項虧損及其他稅項抵免或大幅撥回其他遞延稅項暫時性差額。稅項虧損及其他稅項抵免主要於香港產生並可無限期結轉。

19. 股本

	每股面值 1美元的 普通股數目	金額 美元	每股面值 0.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金額 港元	金額 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經審核)	50,000	50,000	—	—	
法定股本增加(附註(i))	—	—	50,000,000	50,000	
法定股本減少(附註(iii))	(50,000)	(50,000)	—	—	
法定股本增加(附註(iv))	—	—	450,000,000	450,000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	500,0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經審核)	200	200	—	—	1,560
購回股份(附註(ii))	(200)	(200)	—	—	(1,560)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發行股份 (附註(ii))	—	—	200,000	200	200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	—	200,000	200	2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 發行股份(附註(v))	—	—	236,800,000	236,800	236,8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發行股份(附註(vi))	—	—	63,000,000	63,000	63,00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	—	300,000,000	300,000	300,000

附註：

- (i)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增至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及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 (ii)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200,000股普通股已按面值每股0.001港元發行及配發予直接控股公司NWC，而原先由NWC持有的本公司2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已由本公司購回及註銷(「股份購回」)。

19. 股本—續

附註：—續

- (iii) 於股份購回後，本公司透過註銷 50,000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的普通股削減其法定但未發行股份。
- (iv)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 5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普通股增至 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普通股。
- (v)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的股東決議案，236,800,000 股普通股已按面值每股 0.001 港元發行及配發予直接控股公司 NWC，因此令 NWC 獲發行的股份總數增至 237,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普通股。
- (vi)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公開發售及配售的方式發行及配發 63,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普通股（「新股」）。除上述 63,000,000 股新股外，NWC 額外按每股 1.50 港元的價格配售 27,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普通股（「銷售股份」）。總的來說，本公司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公開發售（27,000,000 股新股）及配售（63,000,000 股股份，包括 36,000,000 股新股及 27,000,000 股銷售股份）的方式提呈發售 90,000,000 股股份（包括 63,000,000 股新股及 27,000,000 股銷售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的 30%）。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開始在香港聯交所主板買賣。
- (vii) 於報告期間的所有已發行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20.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及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經審核）	—
產生自股份公開發售及配售（附註 (i)）	94,437
公開發售及配售應佔交易成本（附註 (ii)）	<u>(8,935)</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u>85,502</u></u>

附註：

- (i) 如上文附註 19(vi) 所詳述，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以每股 1.50 港元的價格將 63,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在所得款項總額 94,500,000 港元中，63,000 港元計入本公司股本，而餘下 94,437,000 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
- (ii) 發行股份應佔的交易成本 8,935,000 港元自股份溢價賬扣除。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與現金淨額變動的對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8,017	(31,004)
外匯匯率的影響	(1,575)	(1,1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變動淨額	36,442	(32,201)
已償還銀行借款	4,984	13,962
於十月一日的現金淨額	34,774	23,373
於三月三十一日的現金淨額	76,200	5,134
包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0,898	35,063
計息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款項	(34,698)	(29,929)
	76,200	5,134

22.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在香港及中國的全資附屬公司的銀行融資約為 108,055,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108,567,000 港元），包括透支、保密性發票及進出口貸款。融資以若干要員保險及品頂實業所有資產的債權證作抵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保密性發票融資所提款項為 28,495,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32,889,000 港元），進口貸款融資為 6,203,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6,793,000 港元）。

23.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承擔但未訂約：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901	—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028	—
	39,929	—

已訂約但未撥備包含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向供應商支付的按金約1,697,000港元，該款項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已計入其他應收款項內。

24.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租賃物業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的承擔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下列期間屆滿的經營租賃：		
一年內	10,522	4,96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5,170	1,279
五年以後	29,619	—
	65,311	6,239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及廠房應付的租金。租約的初步年期分別為9個月至9年(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3個月至2年)，附帶選擇權可於屆滿日期或本集團與各業主相互協定的日期續訂租約及重新協定條款。概無租約含有或然租金。

25. 關聯方交易

除財務報表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向一家於英國註冊的同系附屬公司 **Eclipse Magnetics Limited** 供應價值約 **1,499,000** 港元的貨品。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餘額(已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內)約為 **753,000**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200,000** 股普通股已按面值每股 **0.001** 港元發行及配發予直接控股公司 **NWC**，而原先由 **NWC** 持有的本公司 **200**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的普通股，已由本公司購回及註銷。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應付 **NWC** 款項 **1,360** 港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反映為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作為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流程的一部分，本公司代 **NWC** 支付上市成本約 **3,829,000** 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餘額(已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內)約為 **13,000** 港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NWC** 已提前支付約 **1,214,000** 港元，而該款項於當日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其他應付款項內。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董事袍金	387	—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4,012	2,56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1	45
總計	4,450	2,612

26. 購股權

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其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

該計劃為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設立旨在認可及表揚合資格參與人士已經為本集團作出的貢獻。該計劃自獲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惟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提早終止則除外。

該計劃的參與者可能包括：本集團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諮詢人或顧問；本集團任何主要股東；及本集團任何分銷商、承建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均由董事會按彼等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已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而釐定。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該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30,00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因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發行在外購股權獲行使及將予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10%**限額可於任何時候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更新，惟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經更新限額獲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

於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已經及可能授予任何個人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過此限額的購股權必須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而有關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均須放棄投票。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別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屬於購股權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別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在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上述人士因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且根據股份於各授出日期收市價計算的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額外授出購股權須獲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批准。

26. 購股權—續

合資格參與人士於接納認購股份的購股權後，須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作為授出代價。認購價須為董事會釐定的價格，並最少須為下列各項的較高者：

- (i) 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的收市價；
- (ii) 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於授出購股權日期的面值。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授出購股權且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日，董事會批准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採納的該計劃授出7,000,000份購股權。已授出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股份1.50港元)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三分之一於授出日期首週年可予行使、三分之一於授出日期第二週年可予行使及三分之一於授出日期第三週年可予行使。

27. 批准中期財務報表

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一日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之普通股及相關普通股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條所述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好倉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的百分比權益
徐乃成先生(附註)(「徐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210,000,000	70%
林溫河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	0.03%

附註：

該等股份由新浪投資有限公司(「NWC」)持有，其中徐先生實益擁有至成控股有限公司(「至成控股」)的全部已發行股份，而至成控股實益擁有NWC的全部已發行股份。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續

(ii)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的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股權百分比
徐先生	至成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5,001	100%
徐先生	新浪投資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1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及證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該等人士(不包括其權益於上文披露之董事)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百分比權益
新浪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10,000,000	70%
至成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 1)	210,000,000	70%
伍美儀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 2)	210,000,000	70%

附註：

- (1) 至成控股實益擁有 NWC 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至成控股被視為或被當作於 NWC 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伍美儀女士為徐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伍美儀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徐先生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悉，本公司並未獲知會有任何其他人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本公司普通股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為規管董事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整個回顧期間，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且概無發生不合規事件。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於整個回顧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盧伯卿先生(主席)、雷壬鯤先生及許亮清女士。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制度及內部控制程序及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已由外部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中期股息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一日召開的董事會上，董事批准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付款15,000,000港元(每股普通股5港仙)。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分派予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發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